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韋伶
電話：03-5216121轉274
傳真：03-5237325
電子信箱：0241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000810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81092A00_ATTCH1.jpg、0081092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第二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計畫」，詳如說明，請鼓勵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1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0668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學生掌握全球防災教育推動趨勢，並培養學生災害風險意識、防災知能、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，透過國內培訓及國際教育交流，強化團隊合作精神、解決問題及領導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由該部先於國內辦理培訓，時間預定於110年9月8日-10日辦理3天2夜；通過遴選之學生代表，將代表臺灣參與國際活動。（為因應 COVID-19（新冠肺炎）疫情，本案國內外活動將依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相關規定執行辦理）。
- 四、活動對象、地點、遴選方式及申請作業說明如下：
(一)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，並符合條件者。

學務處 110/05/17 09:05



1100002179

有附件

(二)遴選方式：

1、以書審方式進行第一階段初選，錄取名額為正取40名，備取5名，得參與國內預先訓練（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訓營）；每所學校以錄取2名學生為限。教育部與遴選小組得保留最後裁決權。

2、以口頭發表進行第二階段複審，自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